

CONCISE HISTORY OF CHINESE AND FOREIGN EDUCATION SYSTEM

简明 中外教育制度史

CONCISE HISTORY OF CHINESE AND FOREIGN EDUCATION SYSTEM

刘丽平 编著

简明中外教育制度史

CONCISE HISTORY OF CHINESE AND FOREIGN EDUCATION SYSTEM

刘丽平 编著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简明中外教育制度史 / 刘丽平编著. — 兰州 : 甘肃人民出版社, 2010.6
ISBN 978-7-226-03975-5

I. ①简… II. ①刘… III. ①教育制度—教育史—世界 IV. ①G519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 (2010) 第 096049 号

责任编辑: 牟克杰

封面设计: 叁義乾坤传播机构

简明中外教育制度史

刘丽平 编著

甘肃人民出版社出版发行

(730030 兰州市南滨河东路 520 号)

甘肃北辰印务有限公司

开本 787 毫米×1092 毫米 1/16 印张 20.5 插页 2 字数 346 千

2010 年 6 月第 1 版 2010 年 6 月第 1 次印刷

印 数: 1~1000

ISBN 978-7-226-03975-5 定 价: 39.00 元

前言

作为一名中国的当代教育工作者,必须掌握教育科学的基本理论知识和方法,才能做好教书育人的本职工作,这是大家的共识。今天的教育科学是在教育历史发展过程中逐步形成和完善的,不了解中外教育的历史,就不能深刻地认识教育的今天,就不能成为一个合格的教育工作者。

简明中外教育制度史是教育史的重要组成部分,教育史是教育科学的重要分支学科。简明中外教育制度史运用历史唯物主义的观点方法,研究中外自古至今教育制度的发生、发展和演变的过程,总结不同历史阶段教育的经验教训及其特点,作出科学的评价,探求教育发展的客观规律。学习简明中外教育制度史,了解教育制度的源流,将有助于树立唯物辩证的教育发展观;扩大教育知识的眼界;激励献身教育事业的精神;为发展社会主义教育事业、创建有中国特色的教育科学体系做出自己的贡献。

我校学校教育专业将简明中外教育制度史作为必修的基础课,本人从事这门课程的教学工作已有很长时间,但一直没有教学大纲和教材。为了提高教学质量,在长期的教学实践中,深感有编写简明中外教育制度史教材的迫切需要。本教材就是为了适应这种需要而编写的。本人根据简明中外教育制度史课程的教学任务,广泛吸收了中外教育专家的研究成果,以及自己多年从事这门课程教学实践的体会,编写了本书。

本书共分上、下两编。上编是中国教育制度史部分,内容包括中国原始时期的教育制度;夏、商、西周和春秋战国时期的教育制度;秦汉时期的教育制度;魏晋南北朝时期的教育制度;隋唐时期的教育制度;两宋时期的教育制度;辽、金、元时期的教育制度;明清(鸦片战争前)时期的教育制度;晚清时期的教育制度;民国时期的教育制度;中华人民共和国时期的教育制度。下编是外国教育制度史部分,内容包括原始时期外国教育制度;古代外国教育制度;近现代外国教育制度。

本书在编写过程中,坚持以历史唯物主义作为编写教材的指导思想,中国教育制度史部分按中国各个社会历史朝代的发展阶段分章;外国教育制度史部分根据社会历史发展的形态来分章,力求把各时代的教育制度放在

2 | 简明中外教育制度史

一定的社会政治、经济、文化历史条件下进行考察,揭示其内在的联系,以便古为今用、洋为中用。

在本书的写作过程中,得到了许多人的关心和帮助,得到了西北师范大学教育学院领导和教师以及我的学生的大力支持,在此表示深深地感谢!同时还要向本书所参考和引用文献的作者表示衷心的感谢!

由于本人的学识水平有限,编写经验不足,书中错误与不妥之处在所难免,恳请专家和读者不吝批评指正。

编 者

2009 年 6 月

于西北师范大学教育学院

目 录

上编 中国教育制度史

第一章 中国原始时期的教育制度	(1)
第一节 中国教育的起源	(1)
第二节 中国原始教育的内容和特点	(3)
第二章 夏、商、西周与春秋战国时期的教育制度	(6)
第一节 夏商时期的教育制度	(6)
第二节 西周时期的教育制度	(8)
第三节 春秋战国时期的教育制度	(11)
第三章 秦汉时期的教育制度	(15)
第一节 秦汉时期的文教政策	(15)
第二节 汉代的学校教育制度	(18)
第三节 汉代的选士制度	(22)
第四章 魏晋南北朝时期的教育制度	(26)
第一节 魏晋南北朝时期教育制度的发展	(26)
第二节 魏晋南北朝时期的选士制度	(28)
第五章 隋唐时期的教育制度	(31)
第一节 隋唐时期的文教政策	(31)
第二节 隋唐时期的学校教育制度	(33)

第三节 隋唐时期的科举制度	(39)
第六章 两宋时期的教育制度	(45)
第一节 两宋时期的文教政策	(45)
第二节 两宋时期的官学制度	(48)
第三节 两宋时期的书院制度	(54)
第四节 两宋时期的科举制度	(60)
第七章 辽金元时期的教育制度	(62)
第一节 辽金元时期的文教政策	(62)
第二节 辽金元时期的学校教育制度	(63)
第八章 明清(鸦片战争前)时期的教育制度	(70)
第一节 明清(鸦片战争前)时期的文教政策	(70)
第二节 明清(鸦片战争前)时期的教育制度	(72)
第三节 明清(鸦片战争前)时期的科举制度	(86)
第九章 晚清时期的教育制度	(89)
第一节 晚清时期的文教政策	(89)
第二节 近代学制的建立和科举制的废除	(92)
第三节 晚清的教育行政制度	(108)
第十章 民国时期的教育制度	(111)
第一节 教育方针	(111)
第二节 教育制度	(113)
第三节 各级各类教育	(124)
第四节 革命根据地的教育	(127)
第十一章 中华人民共和国时期的教育制度	(129)
第一节 教育方针政策	(129)
第二节 教育制度	(132)
第三节 各级各类教育	(134)

下编 外国教育制度史

第一章 原始时期外国教育制度	(139)
第二章 古代外国教育制度	(142)
第一节 东方文明古国的教育制度	(142)
第二节 古希腊的教育制度	(144)
第三节 古罗马的教育制度	(148)
第四节 西欧中世纪的教育制度	(153)
第五节 拜占庭和阿拉伯的文化教育制度	(158)
第六节 文艺复兴与宗教改革时期的教育制度	(161)
第三章 近现代外国教育制度	(170)
第一节 英国近现代教育制度	(170)
第二节 法国近现代教育制度	(191)
第三节 德国近现代教育制度	(211)
第四节 美国近现代教育制度	(232)
第五节 日本近现代教育制度	(257)
第六节 俄国近现代教育制度	(278)
第七节 意大利近现代教育制度	(302)
第八节 印度的教育制度	(308)
主要参考文献	(317)

上编 中国教育制度史

第一章 中国原始时期的教育制度

第一节 中国教育的起源

一、中国最早的教育

中华文明源远流长,其教育发展的起点,可追溯至远古的原始时期。从200万年前开始,远古的人类就已经劳动、生息、繁衍在中国的土地上。中国早期的马克思主义教育理论家杨贤江曾指出:“自有人生,便有教育。”在中国土地上一有人类存在,就有教育活动,这就是中国教育史的开端。目前经科学测定巫山人是中国最早的人类,距今200万年,这说明中国教育大约已有200万年的历史了,当然这还不是绝对的结论,随着考古的不断发现,也许中国教育的起源还能往前推移。

二、教育的起源

教育是人类社会所特有的一种社会现象。在教育史上有一部分西方学者认为在动物界亦存在教育,所以在教育起源问题上,有各种不同的说法,提出了不同的教育起源论。

(一)教育的生物学起源论

由法国社会学家、哲学家利托尔诺提出。他认为,教育并非人类所特有的现象,教育起源于人类适应环境的需要,是人类争取自身的生存和发展所采取的一种生物系统,教育是超出人类社会范围之外,在人类社会出现以前就存在的。

利托尔诺认为教育在动物界是存在的,教育是“扎根于本能的不可避免的行为”,“教育从它的起源上说是一个生物学过程”,“生物的冲动是教育的主流”。教育起源于动物保护物种的本能而把自己的“知识”、“技能”传授给

幼小动物。人类只是继承了业已存在的教育形式,而在其上作了某些改进而已,但在本质上与动物界没有区别,这谓之“生物学起源论”。

(二)教育的心理学起源论

由美国教育史学家孟禄提出。孟禄在《教育史课本》中提出:“原始社会只有最简单形式的教育”,“普遍采用的方法是简单的无意识的模仿”。他认为,教育起源于模仿,起源于儿童对成人的模仿,模仿是人的心理区别于动物心理的一种标志,所以模仿是教育产生的原因,是教育的本质。

其实,这两种学说都否认教育是人类特有的一种有目的、有意识、有组织的培养下一代的活动。都否定了教育的社会本质,并不把教育看成是一种社会现象,仅仅作作为一种生物现象。认为动物界存在教育现象,这是用庸俗进化论的观点看待人类社会,看待教育,显然不符合历史实际。

(三)教育起源于人类参与生产劳动和社会生活的需要

教育是人类社会所特有的社会现象。自有人类社会以来,就有了教育,凡是有人群的地方必然有教育。教育是在人类生存和劳动过程中发生、发展起来的一种社会现象,是人类社会特有的有目的有意识有计划的活动。这种活动起源于原始人类为满足社会生产和生活的需要而进行的生产劳动。这是因为生产劳动为教育的产生提供了可能性。原始人的手、大脑和语言是在劳动过程中形成和发展起来的,而这些条件恰恰是教育得以进行的物质前提;另外,生产劳动又为教育的产生提供了必要性。原始人类为了自身的生存和延续,必须把通过劳动实践获得和积累的经验、技能,有目的、有计划地传授给年青一代;同时也要把在生产劳动中形成的各种生活习惯、行为规范及原始宗教等社会生活经验传授给下一代。

人类社会生产与生活,在其进行与发展过程中,所产生的需要是多方面的,教育就是其中的一项。教育起源于人类社会生产和生活的需要,是随着社会生产和生活的需要而同时出现的一种社会现象。原始时期尽管生产力水平十分低下,社会生活极其简单,但它却迫切需要教育来为其服务。原始人类正是在极其艰苦的生产和生活过程中,创造出了人类最初的教育,这种教育一经产生,便成为当时的生活、生产不可缺少的重要手段之一。

社会生产与社会生活的需要,为原始教育的产生提供了必要性,而原始人类智力的进化、语言的产生以及人类有意识地制造生产工具为教育的产生提供物质条件和可能性。首先,教育的产生需要建立在大脑神经的旧有联系之上,要求对周围世界有一定认识能力和记忆能力,当大脑不能保存并随

时唤起对过去经验的记忆时,教育是不可能自动出现的;其次,教育的产生还需要有语言作为媒介,如果没有语言,就无法传达意思,进行教育是不可能的。再次,人类有意识地制造生产工具,进行文化创造,原始经济的发展、社会生活的逐渐丰富,又为原始人类提供了必要的教育内容。

第二节 中国原始教育的内容和特点

中国的原始社会经历了漫长的时期,可以划分为两个阶段:第一阶段,原始人群时期(从200万年前—5万年前);第二阶段,氏族公社时期(从5万年前—公元前21世纪)。原始人群时期的教育已无从考证。在此主要介绍氏族公社时期的教育内容和特点。

一、氏族公社时期的教育内容

(一)早期的生产劳动教育

与原始社会的生产劳动水平相一致,早期的生产劳动教育的内容包括:第一,使用火,控制火,管理火,保持火种的道理和知识;第二,石器、陶器、铜器等生产生活工具的制造技艺和方法;第三,狩猎的方法和技巧;第四,随着原始农业的产生,教民农作的教育也相应产生;第五,随着拘兽以为畜的畜牧业的产生,驯养的技术成为早期教育的内容。

(二)早期的社会生活教育

随着社会的进步,早期人类的食品种类日益增多,吃饭的方式、进食的时间也渐渐有了讲究,这使有关饮食方面的生活教育内容也日渐丰富。

随着生活条件的改善,人类思维的进步,原始人类逐渐产生了审美意识,在衣着的改进和发展中,孕育着审美观念和美化自身能力的培养。

在居住习惯方面,原始人类由穴居、巢居,到居住人工营造的住所,这是居住方式的变化,其中也有相应的教育活动。一开始住所只解决人类生存的问题,后来居住的方式又与婚姻、家庭制度相适应,从而扩大了有关居住教育的内容。居住环境的变化,一方面促进了人类稳定的生活方式,另一方面也扩大了教育的内容与形式。

在行的方面,考古发现,我国是世界上发明舟车最早的国家之一。当原始人开始使用舟车以代人力之时,有关行的知识技能的教育就更为复杂了。

随着婚姻制度的出现和发展,婚姻家庭生活的教育也是原始人类重要

的教育内容。

(三)原始宗教活动中的教育

原始宗教活动也是原始教育内容的重要组成部分,包括祭祀、巫术等方面。祭祀活动可以说是中国“礼”教之渊源。考古发现,我国原始社会已有祭坛和具有类似作用的“大房子”。人们通过在这里举行的包括祭祀在内的各种活动,接受风俗习惯和原始礼仪的教育。巫师担负着原始宗教的宣传、解释、执行等任务。这种半人半神的巫师,一般都受过训练,掌握了一定的宗教知识,有实行巫术的特殊技能。事实上,巫是中国知识分子的原型,是上古精神文化的主要创造者,它对中国文化的推进,具有不可忽视的作用,巫术活动实际上起着一种社会教育的作用。

二、氏族公社时期的教育特点

综观中国原始社会教育的产生、发展和转化的历史,可以清楚地看到原始社会教育的本质特征,这些特点大致可以概括为:

(一)原始社会的教育是一种处在萌芽状态的教育

由于原始社会生产力水平的低下,还不具备物质和精神等方面的必要条件,所以原始社会的教育还不可能从社会生产和生活中分化出来,成为专门的活动。它是和人们的生产劳动、氏族内部社会生活原始地结合在一起的。

(二)无教育机构和教育人员

原始社会的教育不是专门的社会活动,没有专门的场所和人员来进行教育。劳动和生活的场所就是教育的场所,部落的首领和长者就是年轻者的教师。

(三)教育内容和手段极其简单

当时教育的内容基本上局限于一些原始的生产劳动、社会生活和原始宗教活动方面的教育。随着社会生产力和社会经济的不断发展,社会生活的不断丰富,原始社会的教育内容也呈现出一个动态的发展的过程。原始社会文字尚未出现,没有记录和广泛交流文化的工具,当时教育的手段主要是口耳相传,以及对实际行动的观察模仿。原始人通过这些形式,自己接受教育,形成了自身一定的才能、技术、知识、道德品质以及性格等。

(四)教育的平等性和无阶级性

由于原始社会财产公有,不存在阶级,人与人之间是平等的关系,这决定了原始教育一个最本质的特点,就是没有阶级性。社会成员都平等地接受

一定的教育,没有阶级分化所引起的那种差别,也不带强制性,只有因为分工、年龄及性别的不同所形成的差别。

原始社会进入氏族公社末期之后,由于社会经济、政治与文化的发展,教育也发生了重大的变化,开始滋生了学校的萌芽。我国历史开始走近了文明时代的门槛,原始社会的教育也完成了历史使命,并让位于阶级社会的、专门化的教育。

第二章 夏、商、西周与春秋战国时期的教育制度

从公元前 21 世纪到公元前 476 年,是我国奴隶制社会时期。其发展经历了 4 个阶段:夏代,前 2070 到前 1600 年,是奴隶制初步形成时期;商代,前 1600 到前 1046 年,是奴隶制发展时期;西周,前 1046 到前 771 年,是奴隶制全盛时期;春秋,前 770 到前 476 年,是奴隶制走向崩溃时期。

到了奴隶社会,由于各种条件的成熟,出现了学校教育。学校产生的原因一般来说主要有以下几点:1.学校产生的历史基础:生产力的发展和奴隶制国家的形成。2.学校产生的客观条件:体脑分工和专职教师的出现。3.学校产生的重要标志:文字的产生和应用。

第一节 夏商时期的教育制度

一、夏代的教育制度

夏代是文献记载中最古老的朝代,夏王朝的建立,标志着中国已告别原始蒙昧的时代,跨入了文明开化的境界。夏代已经基本确立了私有制与奴隶制国家,文化教育事业也初步摆脱了原始蒙昧的羁绊。当时已出现了脱离生产而专门从事文化活动的“巫”,体力劳动与脑力劳动初步分工;同时,生产、生活日益丰富,天文历法知识在农业生产领域有了广泛的应用,艺术上也取得一定的成就。这就具备了产生学校的初步条件。因此,在我国奴隶制社会的第一个朝代——夏,就产生了“庠”、“序”、“校”学校教育机构。

在先秦文献中,有关夏代学校的记载并不多,而且名称也并不一致,如《孟子·滕文公上》说:“夏曰校,殷曰庠,周曰序。学则三代共之,皆所以明人伦也。”说明夏代学校有学、校两种,而《礼记·王制》则载:“夏后氏养国老于东序,养庶老于西序;殷人养国老于右学,养庶老于左学;周人养国老于东郊,养庶老于虞庠,虞庠在国之(西)郊。”又把夏代的学校称为“东序”与“西序”。从这些文献记载来看,关于夏代学校的名称虽有不同,但却肯定已有教

育的职能。孟子认为,“序”就是射的意思,从文字学角度来解释,“序”从“广”,金文的“序”字,像人在“个”中射箭的样子,以表示习射之所。大致来说,军事教育是夏“序”的重要教育内容。至于“校”,《说文》的解释是:“从木,交声。”其原义为“木囚”,即用木头或竹子围成栏格作为养马之所。后来逐渐演变为习武和比武的场所。在这里,奴隶主贵族及其子弟不仅受到内容相当广泛的军事训练,而且还要经过相当严格的各项考试。据考证,“校”的出现时间上要比“序”晚一些,其教育意义则比“序”大一些。所以夏代的“校”,实际上是一种发展比较完备的军体性质的教育机构。

总的来说,夏代学校教育的目的就是要把奴隶主子弟培养成为能射善战的武士。在教育内容方面,统治者很重视军事教育、宗教教育、人伦道德教育。在管理教育方面,由国家行政管理机构中六卿政务官之一的司徒主管教化。

二、商代的教育制度

在我国史籍中,有关商朝学校的记载,比较丰富详尽。除“庠”、“序”、“校”等学校名称外,又出现了“瞽宗”这种学校形式,是当时奴隶主贵族子弟学习礼乐的学校。所谓“庠”,是从氏族社会继承下来的,但教育的作用更加突出了。据《礼记·王制》注疏,商代有各种养老的名目。实际上,它是以养老为号召从事教育活动的一种手段。所谓“序”,是从夏朝直接继承下来的。瞽宗则是新见于商代的一种学校名称。瞽宗附于宗庙之侧,也是宗庙的组成部分,其教育中虽也包含道德因素,但未分解出纯粹意义上的伦理道德教育,只在于强化顺从天命和先祖意旨的观念行为。

商代的教育目的是培养尊神重孝勇敢善战的未来统治者。根据这种需要,商代进行多方面的教育训练,而习礼、习武是商代学校的主要教育内容。习礼的内容主要是学习祭祀和乐歌,习武的内容主要是习射。奴隶制国家是依靠军事和宗教进行统治的,习武是为了征战,习乐是为了祭祀鬼神,两者都反映了奴隶主贵族的根本需要。甲骨文字还表明商代已进行读、写、算的教学。商代在天文、历法方面已有很大进步,它们都离不开教学。甲骨文中出现的数字最大的已达到3万。出土文物还表明,商代已能进行一般的算术运算,并能绘制较复杂的几何图形,所以算学必然也已成为学校教学的内容。

第二节 西周时期的教育制度

一、西周的学校系统

我国奴隶社会发展到西周时期,学校教育体系已相当完备,大而言之,分两类、两级:一类是国学,一类是乡学;国学又有大学与小学两级。

国学是专为奴隶主贵族子弟设立的。据《礼记·王制》记载,“天子命之教,然后为学,小学在公宫南之左,大学在郊,天子曰辟雍,诸侯曰泮宫”。可知西周的国学按学生的年龄与程度又分设小学和大学两级。小学设在宫廷附近,其学生是王太子、公卿、大夫元士子弟;大学设在近郊。天子与诸侯的大学名称各异。

天子所设大学,规模较大,有“五学”之称,即中“辟雍”、南“成均”、北“上庠”、东“东序”、西“瞽宗”。其中辟雍是中心,四面环水。

诸侯所设的大学,仅有一学,因半环以水,称“泮宫”。诸侯所设大学与天子所设大学的这种差别,是西周等级制在教育上的具体反映。

国学之外,又有乡学。乡学是地方学校,按地方行政区划设立,地方区域的大小不等,设学也有不同名称,如闾塾、党庠、州序、乡校等。乡学是为一般奴隶主和部分庶民子弟设立,规模比较简单,只有小学一级。乡学按地方行政区划设立,反映了西周教育在普及方面有所进步。

西周的学校系统(见图 2-1)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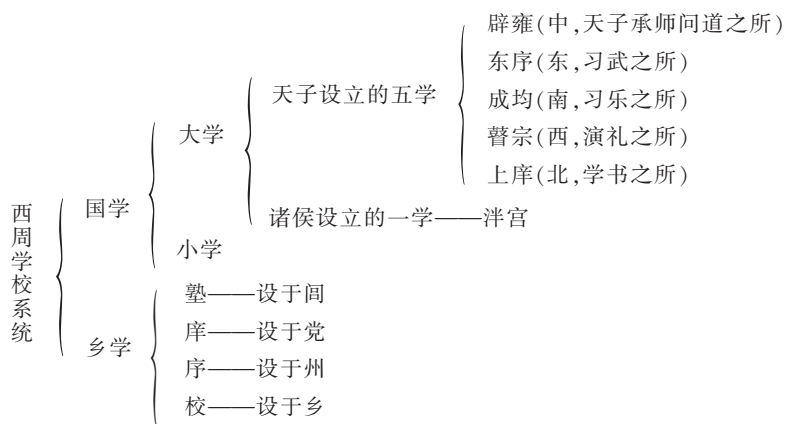


图 2-1 西周的学校系统图

二、西周的教育行政体制

“学在官府”是我国奴隶社会教育的重要特点。所谓“学在官府”，又称“学术官守”，即学术被官方垄断，民间无学。“学在官府”主要表现为在官师不分、教育机构和行政机构不分。

官师不分即官师合一，官吏既是教育行政官员，也是学校的管理者，还是学校的教师。这种“官师不分”，首先体现于宫廷教育中。国之重臣太师、太保、太傅，同时也是帝王之师，他们多由王族的长老或国王的岳父担任。后来西周官制逐渐分化，师、保的职责偏重于教育，爵位亦渐降低。

西周时国学的主持者称大司乐，说明大司乐负责宗教祭祀和国家典礼，是国家最高的礼乐官，兼管国学教育事务。大司乐属下的一些官员，就是学校的教师。

西周地方最高行政长官是大司徒，也往往称为“教官”，说明其主要职责是教化。从西周地方官学（乡学）的教育内容来看，其职责与地方行政长官的职责大体相同。地方教化是地方行政长官的主要任务。

乡大夫为一乡之最高行政长官，可见乡大夫既为乡一级行政长官亦是乡教育行政长官，其职责涉及选才、治民、兴教化等。

西周行政、乡下设州，每州设州长一人，州长所掌不外乎教民学法、习射及祭祀之礼，选拔人才，扬善惩恶，仍以地方教化为主。

从上述的内容不难看出，西周地方各级行政长官，均与教育有密切联系。西周的官师合一的情形可见下图（见图 2-2）。

学校	教官	教 职	官 职	爵位
国 学	大司乐	治建国之学政，以乐德、乐语、乐舞教国子	国之礼官，掌邦礼曲、事神	中大夫
	乐师	教国子小舞	礼官之属	下大夫
	师氏	以三德、三行教国子	大司徒之属兼主王室武备	中大夫
	保氏	养国子以道，教国子六艺、六仪	大司徒之属兼主王室武备	下大夫
	大胥	“掌学士以版”，教国子小舞	礼官之属	中士
	小胥	“掌学士以微令”	礼官之属	下士
乡 学	大司徒	掌施十二教，以乡三物教万民而宾兴之	民政官员之首	卿
	乡大夫	各掌其乡之政教禁令	乡官之首	卿
	乡师	各掌其所治乡之教，而听其治	民政官员之属	下大夫
	州长	各掌其州之教治政令之法	州之首长	中大夫
	党正	各掌其党之政令教治	党之首长	下大夫
	父师	专职乡师	大夫七十致仕老于乡里	原大夫
	少师	专职乡师	士七十致仕老于乡里	原士

图 2-2 西周的官师合一图